

2023 年支持工业发展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促进我县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贯彻落实工业富县发展战略，根据《旌德县支持工业发展若干政策》等文件精神，通过支持企业进入规模、支持企业数字化转型、支持企业人才培育、支持企业技术改造、鼓励企业机器换人、支持企业节能节水改造、支持企业申报项目称号等方面，对符合条件的企业进行奖补激励。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增强企业实力和产品竞争力，扩大产业规模，提升产业层次，优化营商环境，支持全县企业家培训工作的开展。深入推进我县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对项目实施绩效进行评价，提升县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旌德县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按照县财政局的要求，对项目决策、实施过程、产出和效益进行全过程分析和评判，为进一步提高财政使用效益提供决策依据。

(二)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是旌德县科技商务经信局 2021 年度支持工业发展类奖补资金 1498.55 万元。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年初时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制定重点项目评价工作计划，确定评价对象。对照《项目绩效评价体系指标框架》，结合项目实际，设置评价指标体系，并对指标进行赋值，为绩效评价作好准备。

2.组织实施和完成报告：四季度开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专人牵头负责，项目归属科室对照绩效评价目标表准备相关指标完成情况佐证材料。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通过检查材料、实地核查等形式对项目绩效进行评价，于 12 月 30 日完成年度重点项目评价工作。

3.结果反馈：绩效评价工作完成后，将评价结果书面反馈资金使用管理科室。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情况：按照项目实施立项、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效益等情况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对各项指标进行综合打分。

评价结论：本项目绩效目标与完成情况比对分析，项目的各项定量指标已按计划实施，定性指标达到预期效果。项目的实施

将促进我县现代农业提质增效，项目综合评价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满分 15 分，实得 15 分）

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为常年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要，立项依据充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严格按照县财政局要求进行立项工作，提交相关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

3. 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数量指标设置结合县科技商务经信局年度工作计划及县政府目标考核任务衡量后设置；时效指标根据县财政有关规定设置；成本指标结合预算资金情况设置；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结合以前年度项目实施成效，综合考虑县科技商务经信局职能和县政府目标考核任务情况设置。

4. 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相关指标设置均经过业务科室充分讨论，数量指标、时效指标等目标细化、量化。

5. 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匹配，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标准编制。

6. 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年初预算时结合县级财政实际设置资金总额，资金分配有资金申报文件，严格

按照文件规定申报、审核资金，资金分配合理。

(二) 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15 分，实得 15 分）

1. 资金到位率（满分 3 分，实得 3 分）：项目资金年预算 1498.55 万元，执行数 1498.55 万元，实际资金到位率 100%。

2. 预算执行率（满分 3 分，实得 3 分）：项目资金年预算 1498.55 万元，执行数 1498.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待拨付的资金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县科技商务经信局制定并及时修改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制度较为健全。

5. 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经单位负责人签字并报县财政局批准，手续完备。

(三) 项目产出情况。（满分 30 分，实得 30 分）

1. 实际完成率（满分 10 分，实得 10 分）：完成工业发展类奖补资金 1498.55 万的发放。

2. 质量达标率（满分 10 分，实得 10 分）：进一步加强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目标，达到年初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3. 完成及时率（满分 10 分，实得 10 分）：所有资金及时拨

付。

（四）项目效益情况。（满分 40 分，实得 38 分）

1. 实施效益（满分 20 分，实得 20 分）：发放 2021 年度工业企业技改生产设备补贴 9894600 元；“亩均效益”评价企业补助 1168500 元；工业企业新增贷款贴息 811700 元；工业企业兼并重组奖补 689800 元；工业企业用电、用水、用气补助 1520900 元；规上工业企业培育等工作经费 300000 元；2021 年度省认定称号类奖补 600000 元，共 7 项补助资金 1498.55 万元。

2. 满意度（满分 20 分，实得 20 分）：服务工业企业、合作社、企业满意度达 95%以上。

以上满分为 100 分，实得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申报预算时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同时申报，并纳入预算绩效管理，规范每一项具体的绩效指标，包括数量、质量、实效、成本等产出指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效益指标，以及满意度指标等。日常工作中，根据预算执行情况月度报表和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对照预算绩效目标表，监控预算绩效完成情况，及时向业务科室反馈完成情况低于序时进度的项目和指标，督促其加大工作力度。绩效监控是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关键环节，也是确保实效绩效目标、落实绩效主题责任的重要手段。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绩效评价发现，2021年度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预算编制工作精细化程度仍需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力度仍需进一步加强。二是绩效目标分解不够细化，且部分绩效指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不利于评价工作开展。

七、有关建议

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项目实施计划执行，保证预算执行率。二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进一步加强对绩效评价工作的学习，深入了解国家、省级、市级、县级绩效评价政策文件的相关要求，对产出指标进一步采用定量指标，减少定性指标的使用，突出绩效指标的可测量性。